



8日晚10时,行动前,刑警对抓捕嫌疑人和保护人质进行分工部署。



8日晚11时许,刑警冲进房间将嫌疑人宫某某(左二)抓获,并成功解救人质。

## 被绑77小时,绝地逢生

### 济南破获特大绑架案,嫌犯落网人质获救



林某获救,和家人抱在一起放声大哭。

本报济南11月15日讯(记者 杜洪雷 通讯员 孙康 袁玮 姜鹏)受害人林某竟然被自己的朋友绑架,索要50万元的赎金。近日,济南警方奋战55个小时终于破获“11·06”特大绑架案,成功解救人质,抓获5名嫌犯。

11月5日下午,受害人林某和朋友张某某相约在济南市区西部的一个小区吃饭。下午6时许,吃完饭之后,林某跟着张某某来到张某某新租的房子里。结果,三四个蒙面壮汉将林某和张某某打倒在地,并用绳子把林某捆绑起来。

11月6日下午4时许,林某的父亲林某某向济南槐荫警方报警称自己的儿子被人绑架,绑匪索要50万元。济南市公安局领导对此非常重视,责成槐荫公安分局刑警大队和南辛庄派出所抽调精干力量,在济南市公安局刑警支队和相关单位的支持下组成专案组,立即展开调查。

专案组汇总各方面的线索和信息,初步认定林某的朋友张某某具有重大作案嫌疑。专案组随即赶赴张某某的老家聊城,在聊城警方的配合下,对其可能的

落脚点 and 活动场所进行布控。其间,民警发现嫌犯张某某此前在济南购买了一辆黑色二手轿车。

11月8日下午,民警在聊城一宾馆的停车场发现了张某某的轿车。8日晚上8时许,槐荫刑警在聊城警方的配合下,成功抓获嫌犯张某某、张某某和高某。经过突审,嫌犯供认了绑架勒索的犯罪事实,以及人质林某在济南的藏匿位置。

8日晚上11时许,专案组民警在济南找到林某所在的小区房间,用从嫌犯身上获取的钥匙打开房门,迅速将嫌犯宫某某和刘某某控制住,成功将奄奄一息的人质林某解救出来。至此,林某已经被绑架77小时。

经审查,张某某供认由于林某认识自己,无论能否得到赎金,都会将人质杀害灭口。至此,济南警方仅用55个小时就破获“11·06”特大绑架案。目前,此案正在进一步审理中。



被绑77小时,人质只吃了一个馒头、一个包子,人质获救后,民警端来了面条。



嫌疑人用人质的银行卡取出的部分现金。



人质被嫌疑人蒙住眼睛、捆住手脚绑在椅子上,警方将其成功解救。

□本版摄影/本报记者 张中